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 2017-044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气”、“公司”）、席立功、何东武、吴国敏与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电力”）就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卧龙”、“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席立功、何东武、吴国敏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已经公司六届二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董事会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卧龙电气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9），并于 2017 年 05 月 24 日、2017 年 6 月 3 日和 2017 年 6 月 22 日分别披露了《卧龙电气关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相关承诺及规划暨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7）、《卧龙电气六届三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0）和《卧龙电气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6）。

2017 年 7 月 28 日，红相电力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51 号）。

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协助红相电力办理本次股份发行及标的公司股权变更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7 月 29 日